

# 湖南应用技术学院文件

湖应院发〔2024〕73号

## 关于印发《湖南应用技术学院关于做好本科生 考研工作的若干意见（修订）》的通知

校属各单位：

《湖南应用技术学院关于做好本科生考研工作的若干意见（修订）》已经学校研究同意，现予印发，请遵照执行。

附件：湖南应用技术学院关于做好本科生考研工作的若干意见（修订）



湖南应用技术学院

2024年7月12日

附件

# 湖南应用技术学院

## 关于做好本科生考研工作的若干意见（修订）

随着学校本科教育事业的不断发展，越来越多的本科生毕业生选择参加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以下简称“考研”）继续深造。为充分调动本科生考研的积极性，营造浓郁的考研氛围，通过进一步提高我校本科毕业生考研的报考率和录取率，打造良好学风，促进学生高质量就业，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现就做好我校本科生考研工作制定如下具体意见：

### 一、加强组织领导

1. 各学院应成立专门的考研工作领导小组，由分管教学工作的院领导担任组长，毕业班辅导员、教研室主任及相关教师为成员，全面负责本院考研工作的组织、协调、服务和推进落实。

2. 学校教务、学工、马院、外国语学院、图书馆、后勤等相关部门要全力协助考研工作。

### 二、完善服务体系

1. 各二级学院成立考研班，指派经验丰富的教师担任班主任，提供考研政策解读、院校选择、专业分析等方面的咨询服务，帮助学生明确考研目标和方向。

2. 校院两级利用相关平台，组织经验丰富的教师有针对性地开展考研辅导，提升学生备考效果。

3. 学校教务部门建立考研信息共享平台，及时发布考研动

态、院校信息、备考资料等，方便学生获取最新信息。

4. 学工处及毕业班辅导员负责毕业生的考研动员、备考服务、心理辅导、考研表彰奖励等工作。

### 三、优化备考环境

1. 营造浓厚考研氛围。通过开展考研经验交流会、考研表彰奖励动员大会、优秀考生事迹展等形式，激发学生的考研热情。

2. 提供优质学习环境。学校在图书馆、一站式社区书院、教学楼等场所为考研学生优先提供设施齐全、座位充足的自习室和学习资源，保障学生的备考需求。

3. 加强心理健康服务。心理健康教育中心及各二级学院要密切关注考研学生的心理健康状况，及时提供心理咨询等服务，帮助学生缓解备考压力。

### 四、强化考核激励

1. 将考研工作纳入学校年度考核体系，对考研工作成绩突出的单位和个人予以表彰和奖励。

2. 鼓励和支持教师参与考研辅导服务工作，对表现突出的辅导教师和辅导员予以表彰和奖励。

3. 召开年度考研表彰奖励大会，隆重表彰被录取为硕士研究生的本校应届毕业生并以 5000 元/人的标准予以奖励（分两次发放，第一次为取得录取通知书后，第二次为入学后；录取后放弃就读的，第二次奖励部分不予发放），以发扬榜样引领作用，激励更多学生积极报考。

4. 赴境外地区（含港澳台）留学深造的，相关考核与奖励

需一事一议，由学校另行研究确定。

## 五、深化交流合作

1. 学校积极与国内外相关高校、研究机构开展深度合作，为本科毕业生提供更多优质的考研机会和资源。

2. 学校加强与相关企事业单位的沟通与合作，了解社会对人才的需求趋势，为本科毕业生提供更有针对性的考研指导和职业规划。

六、本意见自发文之日起实施，由教务处、学工处负责解释。